

# 东莞长安 OPPO 研发中心装修项目“7·17” 一般触电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 情况评估报告

2024 年 7 月 17 日 14 时 22 分许，位于东莞市长安镇德政中路 143 号的 OPPO 研发中心大楼装修工地发生一起触电事故，造成 1 人死亡，直接经济损失约人民币 160.9 万元。

事故发生后，东莞市人民政府依法成立事故调查组开展事故调查工作，并于 2025 年 3 月批复事故调查组提交的《东莞长安 OPPO 研发中心装修项目“7·17”一般触电事故调查报告》（以下简称《事故调查报告》）。

为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强化事故整改措施落实和责任追究工作，切实做到闭环管理，根据省安委办印发的《进一步推动生产安全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意见落实情况评估工作方案》（粤安办〔2023〕79 号，以下简称《评估工作方案》）和《广东省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指引》（以下简称《评估指引》），长安镇应急管理分局牵头对涉事相关单位及人员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进行了评估，现将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 一、评估工作概况

### （一）成立评估组

2026年3月，长安镇应急管理分局牵头成立由镇应急管理分局、公安分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卫生健康局、总工会、供电局等单位组成的评估组，评估组依据《评估工作方案》《评估指引》等相关文件开展相关评估工作。

## （二）开展评估工作

评估组通过查阅相关单位关于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的相关文件，整体评估了事故各有关单位责任追究及事故防范措施建议的落实情况。

## 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 （一）行政处罚建议追究落实情况

序号	责任单位 或人员	追究内容	落实情况
1	正品达（北京）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未核实特种作业人员（死者陈小雄）资质，未实施本单位的规章制度对特种作业人员备档，未对陈小雄进行技术交底，未对吴**施工队作业人员（包括死者陈小雄）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未发现吴**施工队违反正品达公司安全制度，未及时发现并消除陈小雄施工作业时存在的事故隐患。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三十条第一款、第四十一条第二款、第四十四条第一款、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对其作出处罚款人民币伍拾贰万元整（¥520000.00）的行政处罚。

		第四十五条的规定,对事故的发生负有责任,建议应急管理部门依法对正品达公司进行行政处罚。	
2	张**	落实安全生产管理职责不到位,未落实本单位《正品达 EHS 管理手册》中的 4.3.1 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4.3.6 特种作业人员管理制度、4.3.7 安全技术交底制度、4.3.13 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和 5.3.6 项目部项目经理安全生产岗位职责,未及时排查消除施工现场安全事故隐患,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五条、《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一款的规定,对事故的发生负有责任,建议由应急管理部门依法对张**进行行政处罚。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对其作出处罚款人民币叁万陆仟肆佰玖拾玖元陆角伍分 (¥36499.65) 的行政处罚。
3	孙**	落实安全管理职责不到位,未组织陈小雄参与正品达公司的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未及时排查特种作业人员未持证上岗、作业人员没有佩戴劳动防护用品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对其作出处罚款人民币玖仟元整 (¥9000.00) 的行政处罚。

		的生产安全事故隐患，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第（二）（五）项的规定，对事故的发生负有责任，建议由应急管理部门依法对孙**进行行政处罚。	
4	王**	落实安全管理职责不到位，未做好安全技术交底工作，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五条的规定，对事故的发生负有责任，建议由应急管理部门依法对王**进行行政处罚。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对其作出处罚款人民币壹万伍仟元整（¥15000.00）的行政处罚。
5	阔扬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存在允许他人（个人）使用本企业的资质证书、营业执照，以本企业的名义承接工程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二十六条第二款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二十五条第二款的规定，建议由属地住建部门对阔扬公司进行处理。	长安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已将事故相关材料提请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目前正在开展处罚工作中。
6	吴**施工队	安排不具备特种作业操作证的人员从事相关作业，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三十条第一款的规定，建议由属地住建部门依法对吴**进行处理。	长安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已将事故相关材料提请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目前正在开展处罚工作中。

## （二）其他处理建议落实情况

序号	责任单位或人员	追究内容及处理建议	落实情况
1	陈** (长安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人)	建议由长安镇分管安全生产的党委副书记对长安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人进行约谈,督促其加强住建行业的安全生产管理责任。	长安镇分管安全生产的党委副书记已于2025年4月30日对其进行事故警示约谈。

## 三、事故防范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 （一）正品达（北京）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已落实的整改情况如下：已建立了相关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落实事故企业“三个必须”的要求；已对全体员工的特种作业操作证再做一次全面的排查，无证、证件到期未复审或已过期人员均停止特种作业，已聘请有资质的人员从事特种作业；加强对外来施工队的进场管理，完成三级教育培训、技术交底后才能上岗作业。

### （二）长安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通过对该事故的深刻反思与问题剖析，长安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汲取教训，强化监管职责落实。一是由该局组建全镇建筑施工安全排查大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制定《长安镇建筑施工安全专

项整治工作方案》，重点检查建设单位、施工、监理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情况，在建项目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情况等；二是对涉事企业开展全面整治，对项目建设、施工、监理单位进行约谈，要求 OPPO 研发中心装修项目参建各方对安全工作上存在的问题进行专项整改，落实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加强特种作业技术人员的安全培训和技能培训，杜绝无证特种作业行为，按要求配备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的安全防护用品等；三是 2024 年 9 月至 2025 年 3 月，共出动执法人员 3065 人次开展在建工程施工安全监督检查，共检查在建工程 1165 项次，对施工现场存在施工安全不良行为的项目签发执法文书，责令相关单位限期整改，对施工企业签发整改通知书 120 份，向各社区、各物业公司发放《限额以下及既有建筑装修改建工程安全须知》等 3561 份。

### （三）广东明创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明创公司已对 OPPO 研发中心进行一次全面排查工作，对应加装剩余电流动作保护装置的区域进行加装。

## 四、存在问题

评估组在此次评估工作中暂未发现评估对象在安全管理及监管方面存在问题。

## 五、工作建议

各有关单位要深刻汲取事故经验教训，压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严控无证作业与违规操作；规范临时用电管理，严格执行停电、验电、挂牌上锁流程；强化进场三级教育与安全交底，提

升全员安全意识；时刻紧盯重点领域、重点部位、重点环节全面开展排查整治，抓细抓实安全生产各项工作，坚决防范遏制各类安全生产事故发生。